（上接B15版）

第二章 交易标的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博康智能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滔
注册资本：20,761.9048万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成立日期：2008年1月15日
组织机构代码：67111645-0
税务登记证号：310115671116450
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日期：2011年12月20日
公司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路955号11幢221室
主要办公场所：上海市徐汇区钦州北路1001号12幢20层
经营范围：计算机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技术转让、技术承包、技术入股、技术中介，数字视音频产品的设计、研发、组装，销售自产产品及售后安装调试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安全技术防范产品设计、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概况
博康智能是一家在智慧安全、智慧交通两大细分领域长期耕耘，利用自主研发的“图像解析及内容检索关键技术”和“数据管理及挖掘应用关键技术”两大核心技术、开展安全管理与交通管理业务的大数据行业应用公司。作为国内最早参与安全、交通领域智慧化建设的厂商之一，伴随着这两大细分行业智慧化进程的持续推进，博康智能逐步积累了丰富的行业智慧化建设经验；在参与行业智慧化建设的同时，博康智能多年来保持对自主核心技术研发的持续投入，逐步形成了完善的核心技术体系。
博康智能围绕“图像解析及内容检索关键技术”和“数据管理及挖掘应用关键技术”两大核心技术，打造形成了覆盖大数据采集、管理、分析、挖掘与应用的完整产业价值链的技术集群，相关技术与产品先后获得了“上海市科技进步一等奖”、“国家重点新产品”等多项荣誉奖项；同时，博康智能十分重视产－学－研－用合作模式，与上海交通大学、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公安部交通管理科学研究所、英特尔等知名高校、研究所、企业成立联合实验室，共同寻求图像解析与大数据相关技术的新突破。
博康智能凭借先进的技术、丰富的行业经验以及对用户需求的精准把握，帮助用户从海量数据中挖掘潜在价值，提升用户的数据使用效率，解决行业用户的关键难题，为智慧安全及智慧交通领域客户提供专业的技术解决方案及数据应用服务。自成立以来，博康智能先后参与了60周年国庆阅兵、上海世博会、深圳大运会、上海亚信峰会、十八大会议、北京APEC会议、海南博鳌论坛、“九三阅兵”等多项大型活动保障和大型城市重点项目的建设，积累了大量成熟技术产品与项目经验，并获得了一系列行业荣誉：2014年中国智能交通协会科学技术奖、2015年A&S中国安防十大民族品牌、2015年CPS智能交通建设推荐品牌、2015年CPS中国智慧城市推荐品牌等，是智慧安全、智慧交通领域最具有市场影响力的厂商之一。
通过长期关注智慧安全、智慧交通两大细分领域的行业发展趋势，紧紧围绕安全管理及交通管理不断涌现的崭新业务需求，博康智可将先进的信息技术成果应用于行业的智慧化实践，已成为这两大行业中智慧化建设的领先企业。
自设立以来，博康智能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和服务未发生变化。
（二）主要产品
围绕安全管理及交通管理业务，基于行业客户的应用需求，博康智能通过软件开发及硬件配置，以软硬件相结合的形式提供产品及整体解决方案。技术及服务是博康智能产品价值的核心，软硬件产品及解决方案是博康智能技术及服务的载体和收入实现的具体方式。
博康智能的产品及解决方案是以数据为核心，覆盖数据采集、数据传输、大数据处理及大数据行业应用全价值链的完整的系列产品技术集群。博康智能根据行业的发展趋势及用户需求的最新变化，不断开展对产品及解决方案的升级迭代与功能完善。目前，针对安全管理及交通管理的业务需求，博康智能在智慧安全、智慧交通行业的应用产品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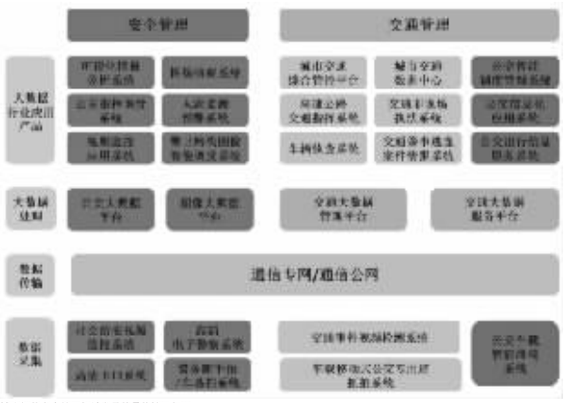

博康智能安全管理相关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系统名称	系统功能
1	可视化情报分析系统	该系统采用大数据挖掘分析技术，解决了从海量信息中发现价值数据的难题；以可视化的手段展现出信息间潜在的关联关系，为用户呈现有价值的情报信息。
2	人流监测预警系统	该系统采用机器视觉、深度学习技术，融合运营商、公共交通等信息，实现人流相关异构数据（系统）资源的抽取、组织、共享，实现对公共区域人群密度、人流方向检测，提供人流趋势分析、准确的人流预警预测及金方位的信息发布。
3	图像侦查系统	该系统采用图像智能分析技术和大数据技术，围绕案件研判需求，对海量视频、音频、文本等信息进行深度挖掘，为用户提供有价值的线索。
4	视频监控应用系统	该系统采用视频多级联网、异构平台整合技术，构建具备视频联网共享、视频智能处理、视频预警应用、辅助分析决策等功能的综合应用平台。
5	公安指挥调度系统	该系统采用信息系统集成技术，建立跨平台的资源整合和信息共享，实现指挥调度、应急预案、勤务管理等功能，满足用户在日常工作和突发事件处置时的工作需要。
6	警卫路线图像智能调度系统	该系统采用了综合集成、三维建模、图像解析等技术，结合警卫工作的特殊需求，创建立体化的智能管控平台，提高现场指挥保障能力。
7	公安大数据平台	该平台利用大数据分布式存储和并行计算、海量视频数据解析处理等技术，建立面向公安各警种的大数据管理和分析平台，通过对海量数据的收集、整理、分析、预测实现精准高效的公安大数据资源共享与应用服务。
8	图像大数据平台	该平台采用图像智能分析、大数据和云计算技术，对海量视频资源进行智能分析、特征提取、结构化标注，实现图像大数据的精确检索比对和跨场景高速搜索，为用户提供海量图像解析检索服务。
9	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	该系统采用视频采集、视频传输、视频存储、视频流媒体等技术，实现实时视频浏览、历史视频检索、联网视频调阅等功能。
10	高清电子警察系统	该系统采用图像解析、3D模型动态检测跟踪等技术，对车辆闯红灯、违法停车、违法占道等行为进行图像自动抓拍取证。
11	高清卡口系统	采用图像解析、多目标全特征结构化描述等技术，对通过监控区域的所有车辆进行捕获，自动识别车牌号码、车牌颜色、车牌结构、车标、车型、车身颜色等信息。
12	警务随手拍/车易拍系统	利用手机等移动客户端，实现对现场的人、车、物等目标进行快速的信息采集与特征识别。

博康智能交通管理相关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系统名称	系统功能
1	城市交通综合管控平台	该平台采用先进的交通数据采集技术和交通大数据技术，实现对城市交通的综合管理，提供交通态势监控、车辆调查布控、交通信号控制、交通信息服务、交通指挥调度、交通综合执法、交通业务管理等功能应用。
2	城市交通数据中心	该平台实现了跨部门、跨业务、跨地域的城市交通大数据采集、处理、整合、存储、交换共享、综合应用等功能，为公众服务、企业运营和政府管理提供全图数据支持。
3	高速公路交通指挥系统	该系统实现高速公路交通流量监测、接处警管理、视频实时监控、交通事件监测、应急指挥等功能，为高速道路交通安全宏观管控、应急监控以及跨地区、跨警种、跨行业协同合作提供技术支撑。
4	交通非现场执法系统	该系统依托GIS、OLAP等技术手段，实现各种非现场违法数据采集，提供违法数据有效性检验、违法量分类统计分析、违法数据查询、违法数据审核、违法数据上报等应用。
5	车辆侦查系统	该系统采用图像解析、内容检索与大数据挖掘技术，对车辆进行结构化特征提取与识别分析，实现车辆调查布控、大数据研判、轨迹可视化、信息查询、报警管理等功能。
6	交通肇事逃逸案件情报系统	围绕交通肇事案件，在现场勘验、视频、图片、通话记录等海量信息中，实现信息的快速定位、融合分析、挖掘碰撞，为用户快速侦破案件提供决策依据。
7	公交智能调度管理系统	综合运用移动通信、卫星定位、电子地图、远程调度管理等技术，提供公交运营计划管理、公交车实时监控调度、公交运营综合统计分析、公交车辆维修保养管理、公交车载设备智能化等功能，实现公交管理的智能化、公交服务的规范化。
8	公交信息化应用系统	采用先进的信息化管理技术，满足公交一线单位业务信息采集、业务主管部门专项管理、公交公司综合管理等各业务层面的需求，实现了公交运营管理、机务管理、物资管理、企业信息管理等功能。
9	公交出行信息服务系统	该系统整合各类出行信息资源，通过互联网、手机、交通广播、电子站牌、车载终端等多方平台，为出行者提供较为完善的公交出行信息服务。
10	交通大数据管理平台	该平台基于云平台的分布式存储计算实现海量数据的可靠存储，综合利用大数据、图像智能、物联网等先进技术，建设集数据采集、解析、整合、交换共享等功能于一体的数据管理平台，实现海量交通数据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和应用。
11	交通大数据服务平台	该平台利用城市交通大数据，实现综合、全面、深入的交通大数据分析和服务，满足政府管理、企业运营、公众出行的交通数据服务需求。
12	交通事件视频检测系统	该系统采用全视频3D模型动态检测、图像解析等技术，实现交通违法行为检测、抓拍和识别、交通流信息采集及统计分析、事件过程的视频录像存储和检索等功能。
13	车载移动式公交专用道抓拍系统	该系统采用智能图像技术，利用公交车载摄像机实时检测违法占道行为，追踪车辆行驶轨迹，识别违法车辆号牌，并根据设定进行抓拍、录像、取证。
14	公交车载智能终端系统	实现公交车辆运营调度管理、运营记录、安全行驶记录、GPS定位、语音报站、无线数据传输、车载电话、LED文字显示与三牌联动等功能。

三、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对价以具有相关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对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为依据，并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国众联评估分别采取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两种方法对博康智能的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并最终选取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对交易标的的最终评估结论。
根据国众联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10月31日，经收益法评估，博康智能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165,083.67万元，评估值较账面净资产增值79,370.42万元，增值率92.60%。

第三章 财务会计信息

一、标的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天职国际对博康智能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10月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博康智能审计报告》。博康智能经审计的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表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4,340,198.57	167,469,122.45	155,603,603.25
应收票据	581,400.00	3,000,000.00	4,933,136.00
应收账款	550,333,313.70	432,197,720.77	282,913,049.34
预付款项	126,795,668.55	62,332,773.82	55,310,265.00
其他应收款	25,216,375.24	17,675,140.06	10,915,526.64
存货	301,233,728.80	174,256,049.26	132,310,677.14
其他流动资产	24,109,432.61	15,804,336.90	13,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292,610,117.47	872,735,143.26	654,986,257.37
长期股权投资	11,822,101.76	11,659,078.05	9,378,729.21
固定资产	9,136,244.00	6,554,138.86	5,529,813.84
无形资产	64,213,112.95	63,215,287.65	58,479,242.65
开发支出	8,943,588.94	4,265,186.72	-
商誉	9,875,931.71	9,875,931.71	9,875,931.71
长期待摊费用	2,170,697.91	1,810,966.63	2,112,760.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74,162.44	9,244,424.48	6,903,845.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867,360.33	33,636,263.33	32,711,360.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5,703,200.04	140,261,277.43	124,991,684.18
资产总计	1,448,313,317.51	1,012,996,420.69	779,977,941.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2,900,000.00	166,937,999.00	157,900,000.00
应付票据	112,815,984.34	59,219,779.55	17,404,044.00
应付账款	78,278,023.26	78,815,745.08	38,559,011.65
预收款项	10,669,192.61	6,163,038.13	3,846,380.02
应付职工薪酬	9,045,827.76	10,927,100.00	5,045,007.30
应交税费	63,547,340.81	48,973,401.73	27,725,125.99
应付利息	2,063,866.79	506,405.04	324,936.99
应付股利	187,914.68	-	-
其他应付款	4,133,612.32	6,941,918.51	345,057.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5,000,000.00	-
流动负债合计	503,641,762.57	403,485,387.04	251,149,563.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7,075,997.00	20,000,000.00	-
递延收益	29,678,000.00	7,070,000.00	5,36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753,997.00	27,070,000.00	5,360,000.00
负债合计	570,395,759.57	430,555,387.04	256,509,563.02
股东权益：			
股本	207,619,048.00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资本公积	409,504,081.35	207,219,410.98	207,290,817.53
盈余公积	14,278,004.31	14,278,004.31	12,072,742.52
未分配利润	225,733,135.67	184,318,302.24	133,605,569.9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857,134,269.33	565,815,717.53	512,969,129.97
少数股权权益	20,783,288.61	16,625,316.12	10,499,248.56
股东权益合计	877,917,557.94	582,441,033.65	523,468,378.5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448,313,317.51	1,012,996,420.69	779,977,941.55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98,434,109.93	545,237,153.39	406,069,510.51
其中：营业收入	498,434,109.93	545,237,153.39	406,069,510.51
二、营业总成本	461,269,207.67	492,061,912.18	370,712,246.68
其中：营业成本	278,439,256.86	313,929,338.05	204,631,273.66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06,792.63	5,126,731.79	2,843,161.61
销售费用	68,253,211.40	64,116,345.68	53,023,950.26
管理费用	79,583,995.15	77,917,744.34	89,388,574.44
财务费用	17,209,986.64	16,311,806.63	9,217,325.35
资产减值损失	14,375,964.99	14,659,945.69	11,607,961.3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0,110.96	2,849,709.13	1,076,002.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735,013.22	56,024,950.34	36,433,266.71
加：营业外收入	14,927,474.89	8,590,097.49	13,061,915.64
减：营业外支出	2,328,004.27	728,754.95	46,508.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885.71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334,483.84	63,886,292.88	49,448,673.91
减：所得税费用	8,493,763.24	9,742,231.21	6,209,841.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840,720.60	54,144,061.67	43,238,832.7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414,833.43	52,917,994.11	43,799,593.00
少数股东损益	425,887.17	1,226,067.56	-560,760.24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840,720.60	54,144,061.67	43,238,832.7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414,833.43	52,917,994.11	43,799,593.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5,887.17	1,226,067.56	-560,760.24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8,097,710.08	456,934,809.54	405,920,634.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9,664,728.19	4,309,324.18	4,370,519.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74,945.21	6,301,088.49	14,581,961.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6,837,383.48	467,545,222.21	424,873,115.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6,393,585.05	288,410,553.55	280,218,193.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4,099,878.15	93,112,036.80	83,330,079.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010,680.89	44,723,833.43	36,379,629.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487,781.33	82,813,017.28	62,763,881.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8,991,925.42	509,059,441.06	462,691,784.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154,541.94	-41,514,218.85	-37,818,669.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500,000.00	72,500,000.00	1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7,087.25	569,360.29	756,024.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170.92	-	9,62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28,258.17	73,069,360.29	18,765,652.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482,241.29	16,426,360.47	37,859,694.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	69,500,000.00	26,8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11,899,537.4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482,241.29	85,926,360.47	76,639,232.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53,983.12	-12,857,000.18	-57,873,579.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3,920,000.00	4,900,000.00	158,148,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4,175,997.00	256,937,999.00	187,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8,095,997.00	261,837,999.00	346,048,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5,865,776.78	202,900,000.00	14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523,103.90	14,496,863.11	9,589,811.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51,948.87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388,880.68	217,848,811.98	154,589,811.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707,116.32	43,989,187.02	191,458,188.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998,591.26	-10,382,032.01	95,765,940.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563,298.99	149,945,331.00	54,179,390.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5,561,890.25	139,563,298.99	149,945,331.00

二、上市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的备考财务信息
假设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于2015年12月31日实施完成，即自2014年1月1日起，博康智能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按重大资产重组后的架构持续经营。根据本公司、拟注入资产相关期间的财务报表，本公司管理层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了本次交易模拟实施后的最近一年一期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致同会计师对备考财务报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
（一）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0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1,217,936.81	225,707,192.40
应收票据	1,081,400.00	4,379,230.00
应收账款	572,831,156.14	451,603,169.48
预付款项	138,754,327.13	77,200,532.42
其他应收款	33,439,993.57	24,779,681.05
存货	318,257,565.27	181,749,289.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4,862.30	304,862.30
其他流动资产	126,189,774.82	271,869,191.63
流动资产合计	1,682,077,016.04	1,237,593,148.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0,000.00	45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30,682,409.29	29,950,478.35
固定资产	461,646,611.80	397,416,820.91
在建工程	21,049,765.08	46,851,594.24
无形资产	113,643,423.47	116,056,617.04
开发支出	8,943,588.94	4,265,186.72
商誉	881,309,870.52	881,309,870.52
长期待摊费用	5,544,082.04	5,341,260.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722,734.26	9,947,260.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274,914.01	37,921,485.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1,267,399.41	1,529,510,574.56
资产总计	3,273,344,415.45	2,767,103,722.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2,900,000.00	166,937,999.00
应付票据	112,815,984.34	59,219,779.55
应付账款	87,805,578.88	87,504,032.70
预收款项	29,631,175.92	12,630,045.10
应付职工薪酬	10,744,417.88	15,004,328.77
应交税费	64,800,835.27	53,071,298.07
应付利息	2,958,831.19	958,342.17
应付股利	187,914.68	-
其他应付款	16,378,917.65	20,933,829.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750,000.00	73,1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622,973,655.81	489,359,654.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5,575,997.00	73,250,000.00
递延收益	36,460,186.79	14,185,878.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42,610.23	3,512,803.0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878,794.02	90,948,681.87
负债合计	727,852,449.83	580,308,336.66
股东权益：		
股本	298,370,413.00	244,310,413.00
资本公积	1,873,947,888.64	1,681,256,149.27
专项储备	1,314,043.21	12,742.27
盈余公积	25,282,680.10	25,282,680.10
未分配利润	323,144,843.50	215,953,722.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522,059,868.45	2,166,815,707.48
少数股权权益	23,432,097.17	19,979,678.85
股东权益合计	2,545,491,965.62	2,186,795,386.3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273,344,415.45	2,767,103,722.99

（二）备考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10月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18,773,406.08	874,078,545.71
减：营业成本	443,445,120.65	516,524,392.62
营业税金及附加	5,237,768.05	7,088,539.21
销售费用	76,667,699.53	73,527,359.29
管理费用	121,946,695.14	122,492,533.11
财务费用	23,473,064.78	26,452,140.30
资产减值损失	12,825,805.40	15,388,735.7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9,018.19	2,391,276.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6,316,270.72	114,996,121.47
加：营业外收入	17,267,476.39	10,009,297.7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719,937.09	8,727.20
减：营业外支出	4,034,321.20	1,121,311.2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15,202.64	392,556.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9,549,425.91	123,884,108.02
减：所得税费用	25,338,772.25	20,932,331.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210,653.66	102,951,776.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4,490,320.66	102,563,805.11
少数股东损益	-279,667.00	387,971.41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4,210,653.66	102,951,776.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4,490,320.66	102,563,805.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9,667.00	387,971.41

第四章 本次交易有关中介机构情况

一、独立财务顾问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如
地址：深圳市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层
电话：021-60933177
传真：021-60936933
联系人：郭哲、陈振瑜
二、律师事务所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利国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6号新闻大厦7层
电话：010-66090088/88004488
传真：010-66090016
经办律师：马哲、李洁
三、审计机构
1、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陈永宏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楼A-1和A-5区域
电话：010-88827300
传真：010-88018737
经办注册会计师：屈先富、龚琼
2、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徐华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电话：010-85665588
传真：010-85665420
经办注册会计师：童登书、张在强
四、资产评估机构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西勤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大路2019号东乐大厦1008室
电话：0755-88832456
传真：0755-25132275
经办注册评估师：陈军、张明阳

北部湾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00999　证券简称：招商证券　编号：2016－003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赵斌先生出任公司合规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10月20日，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聘任赵斌先生为公司合规总监（详见2015年10月21日公告）。根据有关规定，赵斌先生正式出任公司合规总监前，须取得证券公司经理层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并由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以下简称“深圳证监局”）报备，经深圳证监局认可后方可任职。
2015年11月，赵斌先生的证券公司经理层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获深圳证监局核准（详见2015年11月28日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深圳证监局《深圳证监局关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合规总监的无异议函》（深证局机构字【2015】99号）。根据该无异议函，深圳证监局对赵斌先生担任本公司合规总监无异议。
综上，赵斌先生自2016年1月15日起正式出任本公司合规总监，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00999　证券简称：招商证券　编号：2016－00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2招商01”票面利率不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2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债券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3+2年期品种（债券代码：122232，债券简称：12招商01，发行规模：30亿元）存续期内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12招商01”的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
● 维持后续票面利率4.45%不变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12招商01”存续期的第3年末上调后2年的票面利率。“12招商01”在存续期前3年的票面利率为4.45%；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公司选择不上调票面利率，即“12招商01”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4.45%。
●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可选择不回售、部分回售或全部回售
“12招商01”在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发行人按照4.45%票面利率支付利息。其中，选择不回售的，其债券在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为4.45%；部分回售的，发行人兑付回售部分债券份额的本金，继续持有部分在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为4.45%；全部回售的，发行人兑付全部回售债券份额的本金。
●回售价格：100元/张
●回售代码：100923　　回售简称：招证回售
●回售申报期/登记期：2016年1月20日、2016年1月21日、2016年1月22日
回售申报期内，行使回售权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12招商01”并接受上述不上调票面利率的决定。
●回售资金发放日：2016年3月7日
●投资者参与回售等同于以人民币100元/张（不含利息）卖出持有的“12招商01”。截至2016年1月14日，“12招商01”的收盘净价为102.5元/张，略高于回售价格，但后续交易价格可能会发生变动，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投资者回售部分债券享有2015年3月5日至2016年3月4日期间利息。
一、“12招商01”基本情况及利率调整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3+2年期品种；
2、债券简称：12招商01；
3、债券代码：122232；
4、债券期限：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发行规模：人民币30亿元；
6、债券利率：债券存续期前3年票面利率为4.45%，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存续期第3年末上调“12招商01”后2年的票面利率；
7、发行价格：本期债券按面值发行，每张票面金额为100元；
8、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公告日期：发行人将于“12招商01”存续期内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上调“12招商01”的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
9、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12招商01”的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12招商01”存续期内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12招商01”的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12招商01”存续期内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10、计息方式和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起息日：2013年3月5日；
12、付息日：“12招商01”的付息日为2014年至2018年每年的3月5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2014年至2016年每年的3月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3、兑付日：“12招商01”的兑付日为2018年3月5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16年3月5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4、担保条款：本期债券无担保条款；
15、信用级别：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评级，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16、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13年3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利率调整情况
“12招商01”在存续期前3年的票面利率为4.45%；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公司选择不上调票面利率，即“12招商01”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为4.45%，并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
二、“12招商01”回售实施办法
1、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投资者可以选择不回售、部分回售或全部回售；
2、风险提示：投资者参与回售等同于以人民币100元/张（不含利息）卖出持有的“12招商01”。截至2016年1月14日，“12招商01”的收盘净价为102.5元/张，略高于回售价格，但后续交易价格可能会发生变动，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3、回售代码：100923　　回售简称：招证回售
4、回售申报期：2016年1月20日、2016年1月21日、2016年1月22日；
回售申报期内，行使回售权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12招商01”并接受上述不上调票面利率的决定；
5、回售价格：100元/张；
6、回售申报办法：投资者有权选择将持有的“12招商01”的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在回售申报期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
7、选择回售的投资者须于回售申报期进行申报，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12招商01”并接受上述不上调票面利率的决定；
8、回售部分债券兑付日：2016年3月7日（因2016年3月5日为周六，顺延至下一工作日3月7日）。
三、回售部分债券付款情况
1、回售资金发放日：2016年3月7日（因2016年3月5日为周六，顺延至下一工作日3月7日）；
2、回售部分债券享有2015年3月5日至2016年3月4日的期间利息，票面利率为4.45%。每手面值1,000元的“12招商01”派发利息为44.50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投资者实际每1,000元派发利息为35.60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含QFII、RQFII）债券投资者实际每1,000元派发利息为40.05元；
3、付款方式：本公司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的申报结果对“12招商01”回售部分支付本金及利息，该回售资金通过中登上海分公司清算系统进入投资者开户的证券公司的登记公司备付金账户中，再由证券公司在回售资金发放日划付至投资者在该证券公司的资金账户中。
四、回售申报期间的交易
“12招商01”在回售申报期内将继续交易；回售申报确认的债券在回售申报截止日收市后将被冻结。
五、关于本次回售所付利息缴纳所得税的说明
1、个人缴纳企业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